# 7/3

- 11-16 活出福音
- ---15-16 福音的核心
- 17-21 如何活出福音

## 11-14节 讲得是个什么事?

彼得在安提阿, 和外邦人吃饭, 本来吃得不错, 从雅各来了一群人, 是奉割礼的人, 彼得知道后, 就故意与他们外邦基督徒分开, 其余的犹太人也一同装假, 连巴拿巴也这样;

原来因信称义的人, 因为一批人来, 就成为了因行为称义的了; 这就是为什么保罗这么严厉;

为什么第2章前面一段(11节开始)保罗这么不给人留面子?

引出下面问题:

为什么彼得的装假就是另一个福音了?

两件事是外面人开的出来的, 吃饭的规矩, 节气传统;

犹太人认为:照犹太人传统吃饭的就是犹太人,不是的就是外邦人;所以说吃饭和对的人吃才是洁净的,才是神的百姓:

所以当彼得离开外邦人的桌子, 彼得就告诉所有人, 保罗所传的福音不对, 彼得的行为彻底推翻了保罗的福音, 也就是因信称义:

## 11-14对我们有什么教导?

## 不要偏待人;

对于错误的福音, 要有勇气去更正;

每个人都有影响力, 我们每次做事情要三思而后行:

应该在真理上警醒, 在行为上不使人跌倒:

14节 行为好不好, 正不正, 不是人怎么看, 怎么说, 而是神的话怎么说;

一个犹太人活在犹太人中间,信主了,可不可以继续过犹太人的传统?可以;

如果他在外邦人中, 应该活着像一个外邦人, 而不是犹太人; 因为还活着犹太人的生活, 就违背了福音的原则。(猶太人的文化跟信仰不可以分割的, 所以不可能活在犹太人的传统中, 但却接受因信称义)

强迫:说明保罗发现背后还有很多问题:

这件事请保罗不在场, 而是事后当面指出;

这问题就是:吃完饭后,彼得强迫外邦人去受割礼;这个就是大问题了;

某些教会处理冲突的原则: Private sins should be dealt with privately and public sins should be dealt with publicly. <del>这不是刘叔的原话,但是应该书上是这样写的,或是是按照说官方的语法</del>

巴拿巴的个性:他的绰号是"勸慰子" peacemaker。为了避免冲突,可以付一切代价:而这个有点有些时候却成为了缺点。

在我们的生命中, 神给我们的优点, 如何被神使用, 而不是被自己用成缺点;

对着真理的事情, 要当面讲清楚么?

根据当时的情况, 还有双方的身份(讲的和听的)都很有关系; 彼得作为使徒, 影响力就非常大了; 如果是关系到非常严重的真理的问题, 可能就要当场讲;

为什么彼得怕(那些从耶路撒冷来的人)?

彼得是要为犹太人传福音, 所以顾念自己的立场, 所以表明; 所以这个说明在彼得的心目中, 事工比真理重要: 这个是不对的:

## 15-16节

称义:被神看作是义的,是好的,是可以接纳的;

15节 保罗和彼得说, 我们生来就是犹太人, 不是生来有罪的外邦人:

犹太人的标准,不守律法的就是罪人;

19节 为什么 我因律法, 就向律法死?

什么叫向律法死?就是和律法没有关系:

一个基督徒如果能够向着律法死,是非常重要的观念,因为我们可以向着神活;

保罗想说的重点:一个犹太人信主后,和律法有什么关系:

作为我们, 我们也可能在耶稣基督意外加上一些"律法":比如能不能输血:

我们如何有判断力, 在基督耶稣之外, 加了一些东西:

## 概要:义人必因信得生

耶稣基督所成就的救恩, 是完整的, 是不缺任何一点东西的, 人借着信就可以罪得赦免, 就可以得到神儿子的生命;任何在信之外加的, 都可以归为"律法";

基督徒不受律法管, 而是受圣灵管, 是更高的"律法":

圣灵的要求其实比律法更高, 我们只能承认不行, 让主来帮助我们;

义人必因信得救, 得生:

我们虽然做不到, 但我们相信靠着主的恩典, 我们一天比一天做得更好; 我们相信有一天, 当祂儿子显现的时候, 我们必要像祂:

因信得生的第一个阶段:信神;

信神:就是不依靠自己,相信神能成就:

今天我们所有的罪, 所有的失败, 归根就地就只有一个原因, 就是不信;

我们有个很重要的祷告, 就是主啊我信, 但是我信不足:

信神就是相信神给我们的一定是最好的!

信心是个选择, 不是感觉, 不是观念;

信心和顺服是连接的,相信是顺服神给你的一切环境;